证券代码:002315　证券简称:焦点科技　公告编号:2011-011

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1年3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上刊登了《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定于2011年4月25日召开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

为方便中小股东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决定将会议的召开方式由"现场表决"变更为"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场会议召开时间由2011年4月25日上午10点变更为下午14:30。现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补充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

4、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1年4月25日下午14:30

5、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南京市高新区星火路软件大厦A座公司8F会议室

6、网络投票时间:2011年4月24日----2011年4月25日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7、出席对象:

(1)2011年4月15日下午15:00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或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公司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公司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公司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5、公司2010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以上五项议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审议通过,详见2011年3月30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述职。

三、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4)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异地股东书面信函登记以当地邮戳日期为准。

(5)以上投票代理委托书必须提前24小时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董秘办公室。

2、登记时间:2011年4月19日、20日(上午9:30—11:30,下午14:00—17:00)

3、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南京市高新开发区星火路软件大厦A座12F)

4、通讯地址:南京高新区星火路软件大厦A座12F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邮编:210061传真:025-5869 4317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程序如下: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1年4月2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

投票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362315	焦点投票	买入	对应申报价格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输入买入指令;

(2)输入证券代码362315;

(3)在"买入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对应的申报价格为: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100.00
议案一	公司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议案二	公司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0
议案三	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3.00
议案四	公司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00
议案五	公司2010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5.00

注:为便于股东在交易系统中对股东大会所有议案统一投票,公司增加一个"总议案",对应的委托价格为100.00元;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股东大会需审议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和各议案都进行了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在"委托股数"项下输入表决意见:

表决意见种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对应的申报股数	1股	2股	3股

(5)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4、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在计票时,同一表决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投票中的任意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本次会议有多项表决事项,股东仅对某项或某几项议案进行网络投票的,即视为出席本次会议,其所持表决权数纳入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数计算,对于该股东未投票或投票不符合规定的,计为"弃权"。

(5)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操作流程: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密码服务"专区,点击"申请密码"。录入姓名、证件号、证券账户号等信息并设定服务密码。检验通过后,系统提示密码设置成功并分配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号。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服务密码。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后,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后,次日方可使用。

(2)申请数字证书的流程:需要领取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参见深交所网站(http://ca.szse.cn)或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证书服务"栏目。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1)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2011年4月24日下午15:00至2011年4月25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五、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当日公司股票停牌一天,并于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起复牌。

2、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25-8699 1866

传真号码:025-5869 4317

联 系 人:丁光宇　迟梦洁

通讯地址:南京市高新开发区星火路软件大厦A座12F

邮政编码:210061

3、会议费用: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4月12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附件:

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证件号码:　　)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并代理行使表决权。本人已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了解了公司有关审议事项及内容,表决意见如下:

委托人: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被委托人: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签发日期:	

序号	委托事项	委托权限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公司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	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	公司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5	公司2010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如欲投赞成票,请在"赞成"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对议案投反对票,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对议案投弃权票,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0061　证券简称:农产品　公告编号:2011-06

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10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总收入	137,082.04	124,595.49	124,595.49	10.02%	10.02%
营业利润	31,522.64	19,585.97	19,585.97	60.95%	60.95%
利润总额	33,636.56	20,765.13	20,765.13	61.99%	61.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692.48	9,715.01	8,518.76	185.05%	225.08%
基本每股收益(元)	0.36	0.13	0.11	176.92%	227.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27%	3.39%	2.97%	5.88%	6.30%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915,641.63	701,100.36	701,100.36	30.60%	30.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07,871.21	290,805.04	288,498.78	5.87%	6.71%
股本(股)	768,507,851	768,507,851	768,507,85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4.01	3.78	3.75	6.08%	6.93%

备注:对200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的调整系依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4号》的规定,在2010年1月1日之后,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当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1、公司2010年上半年完成转让西岸渔人码头公司股权,获得一次性税后收益约26,000万元;

2、公司2010年上半年减持深深宝股票274.92万股,获得税后收益约1,950万元;

3、2010年,公司下属深圳农牧公司受猪肉价格波动、饲料原料价格上涨及面临本地区非法屠宰场的无序竞争等影响亏损6,285万元,对公司2010年度净利润的影响为-3,205万元。

(二)上表中有关项目增减变动幅度达30%以上的主要原因说明。

1、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涨幅较大的主要原因系公司2010年上半年完成转让西岸渔人码头公司股权,获得一次性税后收益约26,000万元。

2、总资产同比增长30.60%的主要原因系:(1)公司增加借款约8.5亿元;(2)获得西岸渔人码头公司股权转让收益约2.6亿元;(3)公司部分下属子公司因开展国储粮拍卖等业务增加保证金约6.5亿元。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与2011年1月27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业绩预告中预计的业绩不存在重大差异。

四、备查文件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财务总监、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061　证券简称:农产品　公告编号:2011-07

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1年1-3月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 □同向大幅上升 √同向大幅下降

3、2011年1-3月业绩预告情况表

项目	本报告期 2011年1月1日—2011年3月31日	上年同期 2010年1月1日—2010年3月31日	增减变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约17,000,000元	盈利34,420,624.65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约51%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约0.022元	盈利0.045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约51%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11年第一季度,公司核心业务经营情况平稳。业绩变动原因主要系公司2010年第一季度减持深深宝股票获得税后收益1,699万元,而公司2011年第一季度无此项收益;公司全资子公司广西海吉星公司因市场尚未正式开业,2011年第一季度亏损约649万元。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为初步测算的结果,本报告期具体数据将在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中予以详细披露。

特此公告。

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224　证券简称:三力士　公告编号:2011-004

浙江三力士橡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三力士橡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1年4月11日9:3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11年4月3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参会董事5人,实际参会董事5人。本次会议的参会人数、召集、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吴培生主持。经认真审议,与会董事通过通讯表决,以5票同意、0票不同意、0票弃权,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浙江省绍兴县科思维特利机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思维特利")、自然人李红霞合资设立生产制造企业,暂定名为浙江路博橡胶科技有限公司(名称以工商登记为准)。科思维特利现金出资3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0%,李红霞现金出资1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公司现金出资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共同投资建设橡胶骨架材料、橡胶制品、橡胶制品辅助材料的设计、制作与销售项目,主要生产输送带用帆布。

该公司为三力士参股公司,合资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浙江三力士橡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224　证券简称:三力士　公告编号:2011-005

浙江三力士橡胶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提示:

1、投资标的名称:浙江路博橡胶科技有限公司,(名称以工商登记为准)。

2、投资金额和比例:浙江省绍兴县科思维特利机电有限公司出资3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0%;李红霞出资1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浙江三力士橡胶股份有限公司出资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基本情况

公司拟与浙江省绍兴县科思维特利机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思维特利")、自然人李红霞合资设立生产制造企业,(科思维特利现金出资3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0%,李红霞现金出资1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公司现金出资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共同投资建设橡胶骨架材料、橡胶制品、橡胶制品辅助材料的设计、制作与销售项目,主要生产输送带用帆布。

2、2011年4月11日,本公司第三届十八次董事会出席会议董事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上述投资事宜。本次会议应到董事5名,实到董事5名。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投资可由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或由政府有关部门批准。

3、该公司为三力士参股公司,合资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合资方1名称:浙江省绍兴县科思维特利机电有限公司

住所:柯桥镇仁让堰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薛庆堂

注册资本:1000万元

经营范围:生产、加工:铣床、汽车配件、电子、电动工具、五金机械配件、纺机门窗配件。

关联关系:无

该公司的股东:薛庆堂、沈振国

合资方2名称:李红霞

李红霞,女,汉族,中国国籍,身份证号330621197608200186,居住浙江绍兴市越城区城南蓝盾公寓3幢201室。

关联关系:无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出资方式:现金出资,由合资方自筹,公司本次投资的资金由公司自筹解决。

2、浙江路博橡胶科技有限公司(名称以工商登记为准),科思维特利现金出资3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0%,李红霞现金出资1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公司现金出资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经营范围:橡胶骨架材料设计、制作与销售;橡胶制品设计、制作与销售;橡胶制品辅助材料设计、制作与销售。

3、项目建设内容:橡胶骨架材料中之输送带用帆布。项目建筑工程主要有生产车间、仓库、办公室以及配套公用设施等,预计建筑面积5000平方米,总投资约6000万元,建设期约1年。该项目预计年产6000吨,营业收入1.51亿元,由于公司参与股份较小,对公司总体影响较小。

4、国内的输送带用帆布主要以NN和EP帆布为主,主要规格集中在100、150、200和300上,幅宽一般在0.9、1.0、1.2为主,大多为普通的平纹织法,直径直纬帆布处于试验摸索阶段。该项目市场定位为涤纶和芳纶直径直纬帆布、玻纤帆布,重点发展环境友好型、能源节约型的新材料。具有较高的技术壁垒。专门供应能够满足煤矿工业所需的井下用分层织物芯输送带及低烟低毒并下用阻燃输送带,低阻力节能型输送带和耐寒、耐油、耐热、耐酸碱等特殊用途输送带之用。市场前景良好。

四、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1、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万元,科思维特利出资3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0%,以现金方式出资,李红霞出资1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以现金方式出资,公司出资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以现金方式出资,该投资资金由公司自筹解决。

2、标的公司设置高管3名,三方各一名。

3、对外投资合同约定:出资人退出本协议,放弃出资人资格,或者增加新的出资人,都必须经过全体出资人一致同意,方为有效,因此产生的法律后果,由出资人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加以规定;但退出协议的出资人需承担相应的责任。

4、合同经公司、交易对手方及其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单位公章,并经批准后生效。

五、对外投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本次出资设立参股公司,投资建设橡胶骨架材料、橡胶制品、橡胶制品辅助材料的设计、制作与销售项目,主要为了在公司主营业务领域中开拓新的业务品种,提高公司经济效益。

2、风险分析及对策

(1)销售风险

本次投资项目完成后,将主要用于生产输送带用涤纶和芳纶直径直纬帆布、玻纤帆布。虽然公司已对项目的市场需求状况进行了比较充分的市场调研,投资项目也符合行业发展趋势,产品市场需求较大。但上述产品领域是公司新的产品,可能存在产品销售的市场风险。公司将继续对市场需求进行细致跟踪研究,加强项目实施前的准备工作,掌握竞争对手的实时发展状况,采用调整销售策略,建立高素质的销售团队,主动推动市场等措施。

(2)原材料涨价的风险

参股公司产品其主要原材料是玻纤、芳纶、涤纶。原材料的价格如大幅上涨,将增加生产成本,加大经营风险。

公司将采用技术改造及自主创新、加强成本控制等方式减少原材料上涨风险。

(3)项目建设风险

本投资项目在建设过程中,不能完全排除由于组织管理不善或其他不可预见的因素导致项目建设未能如期完成或投资突破预算等可能影响项目收益的风险存在。

公司已制定了详实的项目建设计划,以专人负责的方式,保证各项目建设按计划实施;公司也将通过对项目工程质量、进度以及建设费用的严格控制,力争项目早日完成并投入生产,以获得最大的经济效益。

3、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将可以增加公司新的业务和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经济效益。由于该投资规模相对较小,总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业务发展影响不大。

本次投资行为完成后不会新增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问题。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出资协议书。

浙江三力士橡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11-018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数量和发行底价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日(2010年11月27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90%,即12.39元/股。公司股票在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对发行底价进行相应调整。同时,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合计不超过6,000万股(含6,000万股),具体发行数量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公司将对发行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根据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公司于2011年3月30日发布公告,实施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0.5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实际每10股派0.45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的权益分派实施方案,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1年4月7日,除权除息日为2011年4月8日。

该权益分派方案已经实施完毕,因此,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底价进行相应调整,由除权、除息前不低于12.39元/股调整为除权、除息后不低于8.23元/股;同时,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进行相应调整,由除权、除息前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合计不超过6,000万股(含6,000万股)调整为除权、除息后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合计不超过9,000万股(含9,000万股)。

本次发行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

特此公告。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4月12日

股票代码:　000676　股票简称:*ST思达　编号:2011—04号

河南思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10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公司内部核算数据,未经会计事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78449.17	77806.59	0.83
营业利润	27434.00	-10557.92	
利润总额	32425.95	-10553.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90.18	-9947.33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378	-0.31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9%	-22.98%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15924.01	145564.52	-20.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8876.53	34876.95	11.47
股本	31458.67	31458.67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24	1.11	11.71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情况说明

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转让了与主营业务关联性不强的资产,对盈利不强的资产进行剥离处置。2010年公司着力进行了绩效考核管理改革,内部控制体系的完善,公司加强经营管理,公司在全力开拓市场的同时,不断强化内部管理,生产运行安全平稳,经济运行质量显著提高,实现利润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

三、其他说明

本业绩快报已经公司董事会确认,具体数据将在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本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思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4月12日

股票代码:　000676　股票简称:*ST思达　编号:2011—05号

河南思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业绩预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1年1月1日-2011年3月31日

2、业绩预告类型:亏损

3、业绩预告情况表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2011年1月1日--2011年3月31日	2010年1月1日—2010年3月31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约1500万元--2000万元	亏损:923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约0.048元---0.064元	亏损:0.03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亏损原因:本公司主要产品为电力仪器仪表,第一季度属销售淡季,再者公司受原材料成本上涨,导致公司盈利能力下降。

四、其他相关说明

1、公司2011年1---3月具体财务数据将在2011年一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2、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思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4月12日

证券代码:601098　股票简称:中南传媒　编号:临2011-011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重要提示:

1、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2、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方式召开。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表决方式:现场方式

3、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1年4月11日上午9:30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总部办公楼十楼大会议室

5、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龚曙光先生

6、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表14人,代表股份数135879.71万股,占公司总股本179600万股的75.66%。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保荐人代表列席了本次会议。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采用现场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35879.71万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二)以普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共同对天闻数媒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35879.71万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三)以普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35879.71万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四)以普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35879.71万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五)以普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35879.71万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袁爱平、廖青云律师到会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六、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签署的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关于中南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十一日

股票代码:002138　股票简称:顺络电子　编号:2011-020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4月8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金倡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倡投资")减持股份的告知函:金倡投资2011年4月8日通过大宗交易累计减持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38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9%。具体减持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减持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金倡投资有限公司	大宗交易	2011年4月8日	25.15	380	1.79%
	合计			380	1.79%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金倡投资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8190	38.56%	7810	36.7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	8190	38.56%	7810	36.77%
	有限售条件股	-	-	-	-

本次减持后,金倡投资持有公司股份为7810万股,占总股本比例为36.77%,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其中持有本公司股份中有920万股用于银行贷款质押。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没有违反《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其在本次减持期间任意30天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减持的股份数量均未超过1%。

2、本次减持遵守了《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3、公司控股股东金倡投资承诺连续六个月内出售的股份将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5%。

三、备查文件

金倡投资关于减持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通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014　证券简称:沙河股份　公告编号:2011-011

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度第一季度业绩预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1年度第一季度

2、预计的业绩:亏损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1,000万元-1,100万元	盈利:6,846.20万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新开发项目尚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因而收入减少、毛利额减少,从而产生亏损。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结果,公司2011年1-3月份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1年度第一季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十一日

股票简称:烟台万华　股票代码:600309　公告编号:临2011-09号

烟台万华聚氨酯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预计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3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11年1-3月份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比去年同期增长80%--100%之间。

3、本次业绩预增未经审计。

二、上年同期(2010年1-3月份)业绩

1、净利润:250,694,403.74元

2、每股收益:0.15元。

三、业绩预增原因

本期产品销量增加、市场价格上涨。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所预计的业绩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有关2011年1-3月份经营业绩的具体情况,公司将在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中予以详细披露。

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烟台万华聚氨酯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4月11日

证券代码:600031　证券简称:三一重工　公告编号:2011-08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一季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预计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3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经本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本公司2011年一季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135%以上。

3、本次所预计的业绩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1.07亿元。

2、基本每股收益:0.22元。

三、业绩预增原因

主营产品市场竞争力进一步提升,市场份额扩大,销售及利润预期大幅增加。

四、其它相关说明

本次预测的数据为公司财务人员的初步估计,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062　证券简称:深圳华强　编号:2011—006

深圳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全资子公司取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11年4月11日,公司全资子公司石家庄华强广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取得石家庄市国土资源局出让"2011"001号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该地块的基本情况如下:

编号	土地位置	土地面积(平方米)	土地用途	使用年限(年)	成交金额(万元)
[2011]001号	民族路二期旧城改造地块:东至颐高数码广场西,西至青年街东,南至民族路,北至规划路	30274.5	商服	40	43000
	民族路二期地下空间:黎明街(规划路-民族路)道路红线以内	2042.8	交通运输、商服		

本次取得土地使用权对公司的影响:公司将使用该地块建设电子专业市场,做大做强公司主业,进一步推进公司的异地扩张,逐步实现全国连锁经营的实体交易平台。

特此公告。

深圳华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4月12日